

# 2021 年度 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部 门决算公开

2022 年 10 月 27 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 二、收入决算表(表 2)
- 三、支出决算表(表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六部分 附件**

#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贯彻执行党和国家关于行政审批、政务服务和公共资源交易方针政策、法律法规，拟订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数字政府建设、大数据管理、政务服务与政务公开、公共资源交易工作的总体规划和政策措施，组织起草有关政策文件草案，制定有关管理制度和公共资源交易规则。

负责全区行政许可类事项的审批和审核转报，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负责全区行政审批事项的现场踏勘、技术论证，组织并协调有关部门对关系国计民生、公共安全的重大事项或有特殊专业、技术要求的事项进行联合勘验；负责推进全区政务服务标准化、便民化，协调和优化跨部门、跨层级政务服务工作；负责全区政务服务体系建设和区政务服务中心的运行管理，协调、指导街道政务服务工作和政务平台建设，对街道政务服务中心进行检查、指导和考核；推进全区“互联网+政务服务”“互联网+监管”等数字政府建设工作；负责监督全区公共资源交易工作，建立公共资源交易投诉举报和联动执法工作机制，协调开展监督检查和联动执法，协调监督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处理投诉和开展执法工作；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

## 三、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在职实有人数 33 人，其中：行政 22 人，事业 11 人。

退休人员 3 人。

#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 2021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1）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495.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4,290.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5.5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3.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108.1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4,495.20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4,507.9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2.77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b>总计</b>	30	4,507.97	<b>总计</b>	60	4,507.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4+5+6+7+8) 行； 30 行 = (27+28+29) 行；

57 行 = (31+32+...+56) 行； 60 行 = (57+58+59) 行。

## 2021 年度收入决算表（表 2）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栏 次			合 计	4, 495. 20	4, 495. 2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 278. 22	4, 278. 23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 268. 75	4, 268. 76					
2010301		行政运行	992. 35	992. 36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 128. 59	3, 128. 59					
2010350		事业运行	132. 61	132. 61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 20	15. 2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 47	9. 4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 47	9. 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 58	45. 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 58	45. 5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 34	6. 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 91	38. 9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 33	0. 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 29	63. 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 29	63. 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 51	16. 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 06	6. 0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 52	31. 5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 20	9. 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 11	108. 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 11	108. 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 28	67. 28					
2210202		提租补贴	14. 02	14. 02					
2210203		购房补贴	26. 81	26. 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7) 栏各行。

## 2021 年度支出决算表（表 3）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 出	项目支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 附 属 单 位 补 助 支 出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 次								
合 计			4,507.97	998.73	3,509.2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90.99	781.75	3,509.2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281.52	781.75	3,499.77			
2010301		行政运行	992.36	649.15	343.21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41.36		3,141.36			
2010350		事业运行	132.60	132.6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20		15.2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7		9.4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7		9.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58	45.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58	45.5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4	6.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91	38.9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33	0.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29	63.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29	63.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51	16.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6	6.0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52	31.5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20	9.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11	108.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11	108.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28	67.28				
2210202		提租补贴	14.02	14.02				
2210203		购房补贴	26.81	26.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4+5+6) 栏各行。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表 4）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财政 拨款	政府性基 金预算财 政拨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495.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4290.99	4290.9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5.58	45.5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3.29	63.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08.11	108.1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4,495.20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4,507.97	4,507.9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2.7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2.77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b>总计</b>	32	4,507.97	<b>总计</b>	64	4,507.97	4,507.9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7 行 = (1+2+3) 行；28 行 = (29+30+31) 行；32 行 = (27+28) 行；

59 行 = (33+34+...+58) 行；64 行 = (59+60) 行。

##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5）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合 计	1	2	3
				<b>4,507.97</b>	<b>998.73</b>	<b>3,509.24</b>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90.99	781.75	3,509.2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281.52	781.75	3,499.77
2010301			行政运行	992.36	649.15	343.21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41.36		3,141.36
2010350			事业运行	132.60	132.6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15.20		15.2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7		9.47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47		9.4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58	45.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45.58	45.5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34	6.3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8.91	38.9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0.33	0.3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3.29	63.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3.29	63.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6.51	16.5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06	6.0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1.52	31.5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9.20	9.2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08.11	108.1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08.11	108.1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7.28	67.28	
2210202			提租补贴	14.02	14.02	
2210203			购房补贴	26.81	26.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表 6）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73.7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16.6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18.63	30201	办公费	6.6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150.48	30202	印刷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246.00	30203	咨询费	5.02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4.23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29.65	30205	水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6.51	30206	电费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0.4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16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0.69	30209	物业管理费	152.93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41	30211	差旅费	0.5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3.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0.80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0.7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32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6.34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4.37			
30307	医疗费补助	1.98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3.15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5.39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4.95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62			
人员经费合计		782.08	公用经费合计					216.6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表 7）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1 栏 = (2+3+6) 栏；3 栏 = (4+5) 栏；7 栏 = (8+9+12) 栏；9 栏 = (10+11) 栏。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 2021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表 8）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6 栏各行 = (1+2-3) 栏各行；3 栏各行 = (4+5) 栏各行。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2021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表 9）

部门：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1 栏各行 = (2+3) 栏各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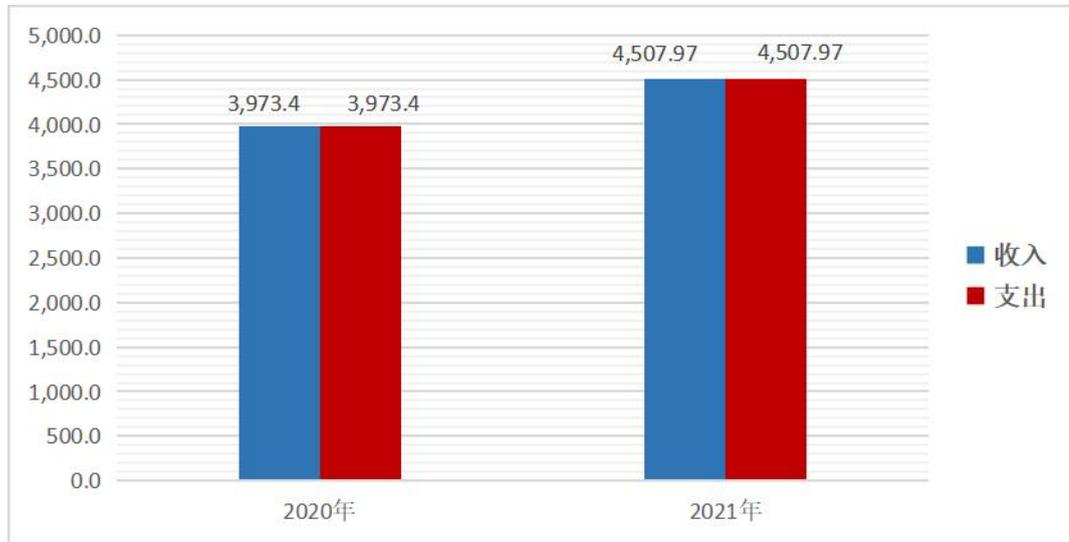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支总计 4,507.97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534.57 万元，增长 13.5%，主要原因一是支付新政务大厅 2019 年 10 月 - 2021 年 12 月的租金费用；二是外包工作人员招聘人数增加，专项经费上调；三是新增一网通办工作经费、信息化运维经费。因此 2021 年在收入和支出方面都有大幅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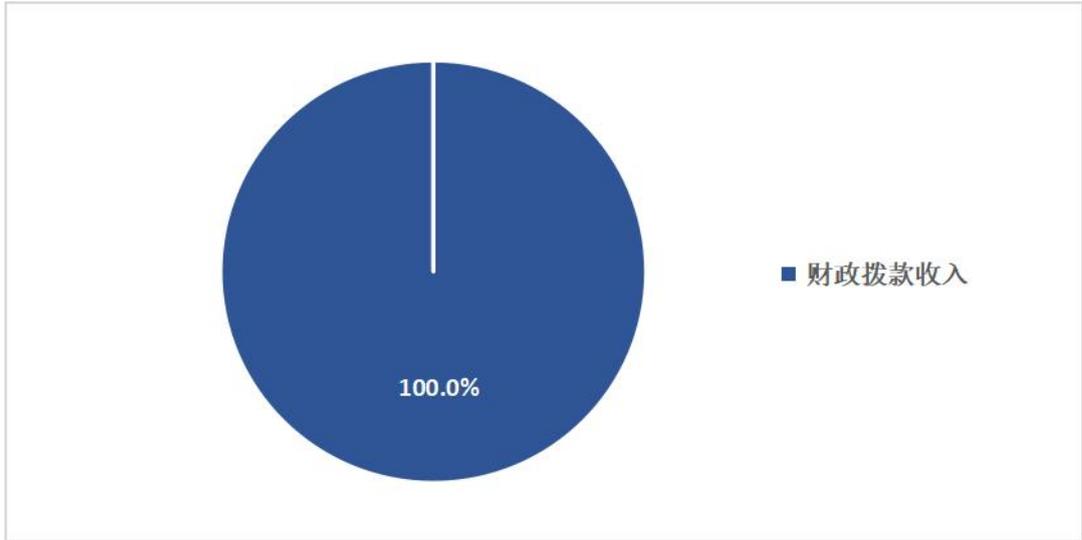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收入合计 4,495.20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4,495.20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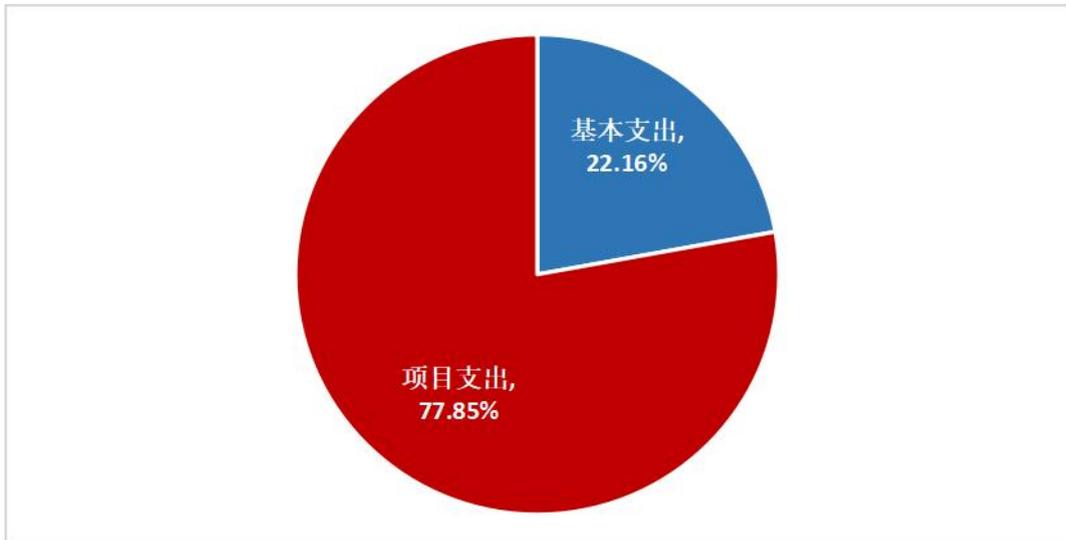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支出合计 4,507.9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998.74 万元，占本年支出 22.2%；项目支出 3,509.24 万元，占本年支出 7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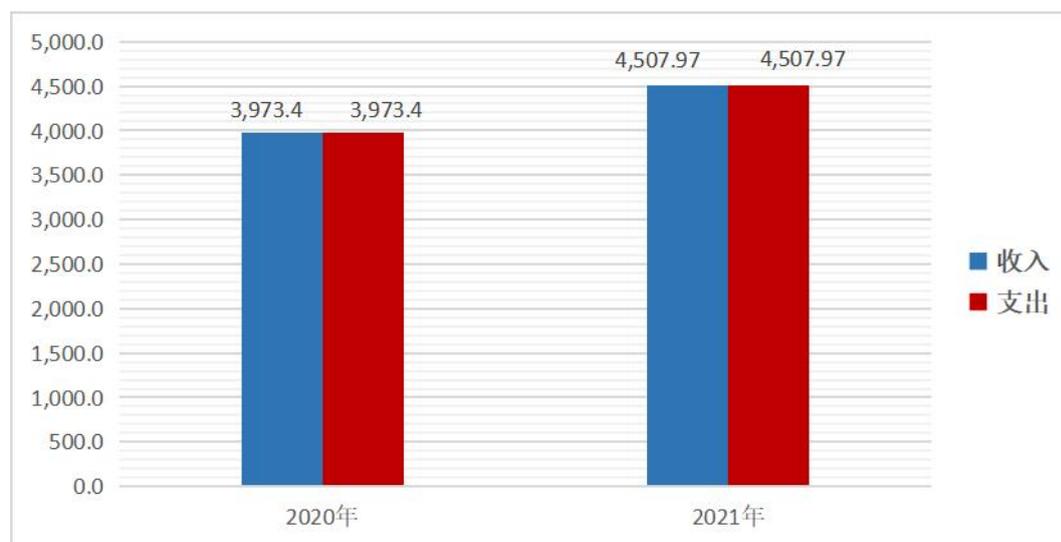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4,507.97 万元。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534.57 万元，增长 13.5%。主要原因一是支付新政务大厅 2019 年 10 月 - 2021 年 12 月的租金费用；二是外包工作人员招聘人数增加，专项经费上调；三是新增一网通办工作经费、信息化运维经费，因此 2021 年在收入和支出方面都有增长。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单位：万元）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1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4,507.9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0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656.54 万元，增长 17.1 %。主要原因一是支付新政务大厅 2019 年

10月-2021年12月的租金费用；二是上调外包工作人员经费；三是支付一网通办工作经费、信息化运维经费。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4,507.97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4,290.99万元，占95.2%；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45.58万元，占1.0%；卫生健康（类）支出63.29万元，占1.4%；住房保障（类）支出108.11万元，占2.4%。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3,358.33万元，支出决算为4,507.9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4.2%。其中：基本支出998.73万元，项目支出3,509.24万元。

项目支出主要用于：一是审批大厅日常运转经费52.6万元，主要成效是保障审批大厅各项日常工作正常运行。二是外包工作人员经费1688.92万元，主要成效是促进我区深化“放管服”改革，进一步推进政府职能转变，规范政务服务行为，优化发展环境。三是文明创建及法律顾问经费8.5万元，主要成效是达到文明创建检查标准，打造大厅内部环境，改造外部硬件设施，建立法律顾问制度，聘请专业法律顾问为行政审批行为服务。四是行政审批工作经费103.4万元，主要成效是完成全区行政审批工作，

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完成区政务服务大厅的规范化管理和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等职能。五是区政务大厅水电气费用经费 85.1 万元，主要成效是保障区政务大厅正常运行，为办事群众提供良好的办事体验。六是区政务大厅租金（2019 年 10 月 - 2021 年 12 月）经费 1129.87 万元，主要成效是为开展各项行政审批服务工作提供 8369.34 平方米的办公场所及安保服务，提升群众办事体验感。七是“新政务服务中心信息化建设”和“政务一张网向街道社区延伸”项目经费 7.16 万元，主要成效是进一步推进政府职能转变、积极深化网络办事平台建设，规范政务服务行为，提高街道及社区政务服务中心的规范化管理，优化发展环境。八是 2021 年信息化运维经费 9.47 万元，主要成效是保障政务大厅信息化系统稳定运行，行政审批工作有序运转。九是一网通办工作经费 343.21 万元，主要成效是积极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的意见》和《2020 年武汉市深化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实施方案》部署的各项工作任务。十是不可预见费 81.01 万元，主要成效是“四办”改革有序开展，经受住了市、区两级暗访督查的考验，工作效果显著。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按支出功能分类类级科目逐类分析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3,136.61 万元, 支出决算为 4,507.97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143.7%, 支出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区政务服务大厅 2019 年 10 月 - 2021 年 12 月的租金费用, 外包工作人员经费上涨; 新增一网通办工作经费、信息化运维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46.36 万元, 支出决算为 45.58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8.3%。

3. 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66.23 万元, 支出决算为 63.29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5.6%。

4. 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为 109.13 万元, 支出决算为 108.11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9.1%。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998.73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782.08 万元, 主要包括: 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医疗费补助。

**公用经费** 216.65 万元, 主要包括: 办公费、咨询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劳务费、物业管

理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预算安排“三公”经费的单位包括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本级。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无“三公”经费支出。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2021年度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1年度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16.65万元，比2020年度增加143.10万元，增长194.6%。主要原因是随着“放管服”改革不断深入，营商

环境的持续优化，行政审批局承担的审批职能越来越多，2021年办公费增加较多。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1年度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588.26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5.1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573.09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588.2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无公用车辆，无单价50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2021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6个，资金2276.12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64.9%。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项目预算总体执行情况较好，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情况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项目的预算执行率达99.2%。

### (二)部门（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组织对本部门（单位）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4495.2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武汉市

江汉区行政审批局资金使用严格按审批程序办理、操作规范，会计核算结果真实、准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各项制度执行，积极建立健全规范、公开、透明的财务管理制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9.08 分。

###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部门（单位）在 2021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6 个一级项目。

1. 水电气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0 万元，执行数为 79.4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4%。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全年水电气正常供应，供应率达 100%，安全隐患排查率达 100%，及时缴纳水费、电费、燃气费，全年无用电、用水和燃气引发的安全事故，保障大厅正常用水、用电和燃气使用，大厅正常运转率达 100%，工作人员满意度达 100%。

2. 审批大厅日常运转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52.6 万元，执行数为 52.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每月至少两次对大厅进行消毒消杀，每月至少一次对大厅各项设备进行维护维修，组织 12 次第三方安全生产服务机构安全检查，审批局大厅年接待群众达 35.2 万人次，组织两次工作人员学习培训，培训人员通过率达 100%，保障大厅日常工作正常运行，提升工

作人员服务效率和质量，提升区政务服务大厅管理的规范性，群众满意度达 97.1%。因为网上办事通道不断完善，在疫情防控常态化以及疫情零星爆发的影响下，部分企业群众选择通过网上申请实现“不见面审批”，导致政务大厅接待群众数量较低。下一步要继续深化落实改革要求，不断提升政务大厅服务水平和服务效率。

3. 外包工作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688.92 万元，执行数为 1688.9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2021 年，外包服务人员共发出各类证照 44021 件，外包服务人员共开展 44065 件窗口行政审批事项的办件受理、帮办咨询、执法证照等工作，外包服务人员聘用人数达 247 人，大厅年办理各类审批服务事项达 26.69 万件，接待群众人次达 35.2 万人次。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提升审批服务效率，促进区政务服务大厅的规范化管理，整体提升政务服务水平，接待群众满意度达 97.1%。

4. 文明创建及法律顾问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8.5 万元，执行数为 8.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聘请 2 名法律顾问解决相关法律咨询和相关法律事务，年咨询法律顾问次数达 20 次以上，法律顾问资质达标率为 100%，按要求在一年内开展党建、文明创建工作，确保党建、文明创建工作目标责圆满

完成，续保持行政审批局市级文明单位称号，提高党建工作质量，提高党员干部思想政治素质，规避相关法律风险，党员满意度达 100%。

5. 行政审批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3.4 万元，执行数为 10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全年表格印刷总数达 41500 份，行政审批证照印刷数量达 78100 份，年印刷次数达 4 次，政务大厅拟设置 111 个对外服务窗口，专家评审月均 2.3 件，年评审 27 件以上，审批局大厅年办理各类审批服务事项 31 万件以上，行政审批办案数量达 12 件，行政审批及时率达 100%，保证日常对外服务、行政审批正常运行，完成全区行政审批工作，负责统一组织实施行政审批涉及的现场勘查、技术论证和社会听证等工作，保障行政审批事项的专家库、中介机构库的建设和管理规范性，对行政审批事项的审批流程进行调整和优化，群众满意度达 90%以上。

5. 一网通办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60.69 万元，执行数为 343.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95.2%。主要产出和效益是：每月至少对 50 台“好差评”设备进行一次维护，每月至少对 68 台 24 小时自助服务设备进行一次维护，设备故障率低于 1%，深入推动 24 小时自助服务区建设，实现街道全覆盖，向全区新增市场主体约

5000户提供免费刻章服务，免费邮寄户数达3500户，及时完成专业化档案整理工作，落实“一网通办”改革工作，积极拓展网上办事深度，深入推进“一事联办”，大力推进24小时自助服务终端建设，健全“好差评”评价机制，在推进线下“一窗”和线上“一网”的同时，积极提升政务服务效能，接待群众“好差评”满意度达99.4%。由于邮寄费、刻章费为据实结算，付款存在延迟，导致21年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略低于97%。下一步要优化项目年度绩效指标设置，根据实际情况，科学预估绩效指标。

#### (四) 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一是加强预算管理，在开展预算编制时，主动熟悉掌握预算管理文件精神 and 机关年度工作安排，加强科室之间沟通交流；在执行预算过程中，加强管理，认真把关，切实做好财务支出管理。

二是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严格落实项目申报、实施、拨付、评价全流程监督与控制，规范专项资金管理，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三是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加强政策学习，提高财务人员及报账员的业务能力水平，提高财务管理效能，更好地履行人员职责。

## 第四部分 2021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 一、深化审批制度改革

一是持续深化商事登记改革。持续开展流程优化、缩减办事材料，引入保姆式“云帮办”全程网办预审系统，不断优化企业开办全程“网上办”服务。二是工程审批改革提速增效。进一步整合市政公共服务单位分散设立的窗口，实现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服务部门全入驻。主动梳理二次装修审批办事流程，推出全链条流程图。积极推广告知承诺制，公共聚集场所开业消防检查、施工许可等符合条件的事项实现“即来即办”。三是全力聚焦“高效办成一件事”。对照“六个优化再造”要求，持续推进对标优化，高质量完成市、区联动的“一事联办”试点定标工作；积极整合数据资源，推动 22 套国家、省、市级自建系统与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对接，大力开展电子证照库数据归集，扎实推进“一网通办”工作落地落实。

### 二、推行便民服务举措

一是积极开展政务服务大厅阵地建设。设立企业开办自助服务专区，开展窗口延时服务，不断提升企业群众办事体验感；设立电话回访专岗、实行首问负责、24 小时轮岗制，确保事事有回音，实现 24 小时服务群众“不掉线”。二是深入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创新推出新开商业体“一件事一套办”的定制服务，提供上门服务，现场咨询指导和点对点帮办。三是加快实现政务服务“就近

办”。加强 24 小时政务服务自助终端的推广应用，扩大“就近办”覆盖范围，目前政务服务自助终端已上线便民服务事项 189 项，审批事项 60 项。全区累计 41 个点位布设 62 台自助政务服务终端，其中 52 台实现 24 小时全天候服务，月均服务企业群众 4000 余人次。

### 三、提升政务服务效能

一是持续推进审批事项标准化建设。形成区、街道两级审批服务标准化事项清单、实施清单和办事指南，目前全区依申请和政务服务事项共 1485 项，全程网办事项 1426 项，占比 96.03%。二是落实政务服务“好差评”机制。将政务服务“好差评”与“双评议”有效衔接，实现“一次一评”、“一事一评”，形成评价工作的制度化、常态化、长效化。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落实“五减五通”工作	按照市委“减事项、减环节、减材料、减时限、减跑动次数”的工作要求，以最小实际办理子项为单位，对区、街道两级审批服务事项的办事指南、申报受理表单进行清理规范，形成两级政务服务标准化事项清单、实施清单和办事指南。	全面落实和承接国家、省、市取消调整下放行政权力事项，先后承接市级下放行政权力事项 3 项、取消 15 项、审批改备案 1 项。全区依申请和政务服务事项共 1485 项，可“一次办”事项 1485 项，占比 100%；可“网上办”事项 1485 项，占比 100%，全程网办事项 1426 项，占比 96.03%。

2	深化商事登记改革	持续压缩企业登记环节和审批时限，配合免费邮寄服务，企业开办做到两个环节、一天内办结、零费用。	持续开展流程优化、缩减办事材料，实现新设企业工商登记 0.5 个工作日办结，企业变更和注销压缩至 1 个工作日办结。引入保姆式“云帮办”全程网办预审系统，扩容企业开办大礼包，实现涉及企业开办的税务、银行开户、社会保险、公积金等环节全线入驻，有效提升企业开办集中度。全年新增市场主体 18196 户。
3	深化工程建设项目改革	持续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推行施工许可“告知承诺制”，积极优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流程。	进一步整合市政公用服务单位分散设立的窗口，实现市政公用基础设施服务部门全入驻。梳理二次装修审批办事流程，推出全链条流程图。积极推广告知承诺制，公共聚集场所开业消防检查、施工许可等符合条件的事项实现“即来即办”。
4	深化“一网通办”	加速实现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深度对接，深化电子证照应用共享，加快推进证照数据全量高质汇集。	积极推动 22 套国家、省、市级自建系统与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对接。按照“应归尽归”的要求，推进存量纸质证照电子化、数字化，确保有效期内存量证照信息完整归集到电子证照库，确保新增电子证照和纸质证照同步签发、按时归集。
5	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积极优化大厅设置，贯彻落实“店小二”服务精神，推出便民服务举措。	积极开展政务服务大厅阵地建设。设立企业开办自助服务专区，开展窗口延时服务，不断提升企业群众办事体验感；创新推出新开商业体“一件事一套办”的定制服务，提供上门服务，现场咨询指导和点对点帮办。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五)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3. 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4. 一般公共服务(类)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款)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0.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2.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六)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八)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区属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

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第六部分 附件

### 2021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绩效评价报告

#### 一、2021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整体绩效评价 报告

##### (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2021 年江汉区行政审批局整体支出绩效管理情况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资金使用严格按审批程序办理、操作规范，会计核算结果真实、准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各项制度执行，积极建立健全规范、公开、透明的财务管理制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分 99.08 分。

##### (二)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1. 执行率情况。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收入 4495.20 万元，支出 4495.20 万元，支出执行率 100%。基本支出 998.73 万元，人员经费支出 782.09 万元，占基本支出 78.31%。本单位无三公经费支出。年初结转结余 12.77 万元，年末结转结余 0 万元。

###### 2. 完成的绩效目标。

2021 年江汉区行政审批局进一步推进政府职能转变，全面落实国家、省、市、区各级党委政府有关深化“放管

服”改革的工作部署，多措并举大力优化营商环境，激发市场主体活力。

一是持续深化改革，着力强化审批服务能力。制定区、街道两级审批服务标准化事项清单、实施清单和办事指南，全区权力事项承接 3 项，取消 15 项，审批改备案 1 项。深入推动商事制度改革，探索工商、税务“一窗通办”，协调公积金业务进驻大厅，实现企业开办涉及环节全线入驻。深化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形成“高效办成一件事”制度汇编，制定二次装修审批办事全链条流程图。提供专家远程云评审，率先推出“不动产登记+水电气一体化过户”线上线下双服务，积极推行“多审核一”审查机制，充分发挥重点工程帮办代办作用。

二是加强创新创优，全力聚焦“高效办成一件事”。推出“一事联办”主题事项清单，扎实推进“一网通办”工作。大力开展电子证照库数据归集工作，持续开展政务事项认领和发布工作，目前全区依申请和政务服务事项共 1485 项，全程网办事项 1426 项，占比 96.03%。制发

《2021 年江汉区政务服务“好差评”评价工作方案》，推行“一次一评”、“一事一评”，形成差评件迅速反应机制，形成以评促改的良性互动局面。完善和动态调整监管事项清单，抓实“互联网+监管”工作，强化监管数据汇

集，严格落实清单之外无检查的要求，全区累计录入监管行为 107439 条。

三是坚持民生导向，深化便民利企服务举措。推动落实文明创建和法治建设工作，全年无安全事故发生。积极开展政务服务大厅阵地建设，设立电话回访专岗、实行首问负责、24 小时轮岗制，确保事事有回音，实现 24 小时服务群众“不掉线”。深入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创新推出新开商业体“一件事一套办”的定制服务，提供上门服务，现场咨询指导和点对点帮办。加快 24 小时政务服务自助终端的推广应用，扩大“就近办”覆盖范围，目前政务服务自助终端已上线便民服务事项 189 项，审批事项 60 项。全区累计 41 个点位布设 62 台自助政务服务终端，其中 52 台实现 24 小时全天候服务，月均服务企业群众 4000 余人次。

###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严格按审批程序办理、操作规范，会计核算结果真实、准确，各项支出严格按照各项制度执行，积极建立健全规范、公开、透明的财务管理制度。

存在的问题：因部分审批事项下放街道、社区，办事人员有所分流，同时因为网上办事通道不断完善，在疫情防控常态化以及疫情零星爆发的影响下，部分企业群众选

择通过网上申请实现“不见面审批”，导致政务大厅接待群众数量较低。需要根据实际情况，科学预估绩效指标。

####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一是加强预算管理。在开展预算编制时，主动熟悉掌握预算管理文件精神 and 机关年度工作安排，加强科室之间沟通交流，科学设定预算指标；在执行预算过程中，加强管理，认真把关，切实做好财务支出管理。

二是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严格落实项目申报、实施、拨付、评价全流程监督与控制。

三是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加强政策学习，提高财务人员及报账员的业务能力水平，提高财务管理效能，更好地履行人员职责。

## 二、2021 年度武汉市江汉区行政审批局项目支出绩效评价

#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21 日

项目名称		水电气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项目实施单位		办公室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0	79.49	99.36%	19.87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全年水电气正常供应，供应率达 100%，安全隐患排查率达 100%，及时缴纳水费、电费、燃气费，全年无用电、用水和燃气引发的安全事故，保障大厅正常用水、用电和燃气使用，大厅正常运转率达 100%，工作人员满意度达 90%以上。		全年水电气正常供应，供应率达 100%，安全隐患排查率达 100%，及时缴纳水费、电费、燃气费，全年无用电、用水和燃气引发的安全事故，保障大厅正常用水、用电和燃气使用，大厅正常运转率达 100%，工作人员满意度达 100%。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B)	得分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水电气供应率	100%	100%	10
		质量指标	安全隐患排查率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99.36%	10
	社会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 标	安全事故发生数	0次	0次	10
		社会效益指 标	大厅正常运转率	100%	1	10
		满意度指 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100%	1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X，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80%）、80%-50%（≥50%，<80%）、50%-0%（<5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21 日

项目名称		审批大厅日常运转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2.6	52.6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p>每月至少两次对大厅进行消毒消杀，每月至少一次对大厅各项设备进行维护维修，组织 12 次第三方安全生产服务机构安全检查，审批局大厅年接待群众达 60 万人次以上，组织两次工作人员学习培训，培训人员通过率达 100%，保障大厅日常工作正常运行，提升工作人员服务效率和质量，提升区政务服务大厅管理的规范性，群众满意度达 90%以上。</p>		<p>每月至少两次对大厅进行消毒消杀，每月至少一次对大厅各项设备进行维护维修，组织 12 次第三方安全生产服务机构安全检查，审批局大厅年接待群众达 35.2 万人次，组织两次工作人员学习培训，培训人员通过率达 100%，保障大厅日常工作正常运行，提升工作人员服务效率和质量，提升区政务服务大厅管理的规范性，群众满意度达 97.09%。</p>		19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厅环境消毒消杀	≥24 次	52 次	5
			数量指标	大厅日常设备维护维修	≥12 次	12 次	5
			数量指标	第三方安全生产服务机构安全检查	12 次	12 次	5
			数量指标	审批局大厅年接待群众	≥60 万人次	35.2 万	2.93
			数量指标	组织工作人员学习培训次数	2 次	2 次	5
			质量指标	工作人员培训通过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业务办理及时率	100%	100%	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100%	5
		社会效益指标	大厅日常工作运行保障度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5	
		社会效益指标	工作人员服务效率和质量	提升	提升	5	
社会效益指标	政务服务大厅管理规范性	提升	提升	5			

	满意度指标	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7.09%	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因部分审批事项下放街道、社区，办事人员有所分流，同时因为网上办事通道不断完善，在疫情防控常态化以及疫情零星爆发的影响下，部分企业群众选择通过网上申请实现“不见面审批”，导致政务大厅接待群众数量较低。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一是继续深化落实改革要求，不断提升政务大厅服务水平和服务效率；二是优化项目年度绩效指标设置，根据实际情况，科学预估绩效指标。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填报日期：2022年4月21日

项目名称	外包工作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项目实施单位		政务服务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688.92	1688.92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p>标 (20分)</p>	<p>外包服务人员共发出各类证照 16193 件，外包服务人员共开展 46335 项窗口行政审批事项的办件受理、帮办咨询、执法证照等工作，外包服务人员聘用人数达 247 人，大厅年办理各类审批服务事项达 20 万件以上，接待群众人次达 30 万人次。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提升审批服务效率，促进区政务服务大厅的规范化管理，整体提升政务服务水平，接待群众满意度达 90% 以上。</p>	<p>外包服务人员共发出各类证照 44021 件，外包服务人员共开展 44065 件窗口行政审批事项的办件受理、帮办咨询、执法证照等工作，外包服务人员聘用人数达 247 人，大厅年办理各类审批服务事项达 26.69 万件，接待群众人次达 35.2 万人次。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提升审批服务效率，促进区政务服务大厅的规范化管理，整体提升政务服务水平，接待群众满意度达 97.09%。</p>	20				
<p>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p>	<p>一级指标</p>	<p>二级指标</p>	<p>三级指标</p>	<p>年初目标值 (A)</p>	<p>实际完成值 (B)</p>	<p>得分</p>	
	<p>产出指标</p>	<p>数量指标</p>	<p>发出各类证照件数</p>	<p>16193 件</p>	<p>44021 件</p>	<p>4</p>	
		<p>数量指标</p>	<p>受理行政审批事项数</p>	<p>46335 项</p>	<p>44065 件</p>	<p>3.8</p>	
		<p>数量指标</p>	<p>外包服务人员聘用人数</p>	<p>247 人</p>	<p>247 人</p>	<p>4</p>	
		<p>数量指标</p>	<p>办理各类审批服务事项</p>	<p>≥20 万件</p>	<p>26.69 万件</p>	<p>4</p>	
		<p>数量指标</p>	<p>接待群众人次</p>	<p>≥30 万人</p>	<p>35.2 万人次</p>	<p>4</p>	
		<p>质量指标</p>	<p>工作人员绩效考核合格率</p>	<p>100%</p>	<p>100%</p>	<p>5</p>	
		<p>时效指标</p>	<p>业务办理及时率</p>	<p>100%</p>	<p>100%</p>	<p>5</p>	
		<p>时效指标</p>	<p>外包人员伙食补贴发放及时率</p>	<p>100%</p>	<p>100%</p>	<p>5</p>	
		<p>成本指标</p>	<p>预算执行率</p>	<p>97%-100%</p>	<p>100%</p>	<p>5</p>	
	<p>社会效益指标</p>	<p>审批服务效率</p>	<p>提升</p>	<p>提升</p>	<p>5</p>		
	<p>社会效益指标</p>	<p>大厅规范化管理程度</p>	<p>100%</p>	<p>100%</p>	<p>5</p>		
	<p>社会效益指标</p>	<p>政务服务水平</p>	<p>明显提高</p>	<p>明显提高</p>	<p>5</p>		
	<p>满意度指标</p>	<p>接待群众满意度</p>	<p>≥90%</p>	<p>97.09%</p>	<p>5</p>		
	<p>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p>	无					
	<p>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p>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21 日

项目名称		文明创建及法律顾问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项目实施单位		政务服务科、政策法规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8.5		8.5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聘请2名法律顾问解决相关法律咨询和相关法律事务，年咨询法律顾问次数达20次以上，法律顾问资质达标率为100%，按要求在一年内开展党建、文明创建工作，确保党建、文明创建工作目标圆满完成，续保持行政审批局市级文明单位称号，提高党建工作质量，提高党员干部思想政治素质，规避相关法律风险，党员满意度达100%。			聘请2名法律顾问解决相关法律咨询和相关法律事务，年咨询法律顾问次数达20次以上，法律顾问资质达标率为100%，按要求在一年内开展党建、文明创建工作，确保党建、文明创建工作目标圆满完成，续保持行政审批局市级文明单位称号，提高党建工作质量，提高党员干部思想政治素质，规避相关法律风险，党员满意度达100%。			20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咨询法律顾问次数		$\geq 20$ 次	70次	6	
				数量指标	法律顾问聘请数		2人	2人	6	
				质量指标	法律顾问资质达标率		100%	100%	6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6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100%	6
	社会效益指标	保持“市级文明单位”称号	100%	100%	6
	社会效益指标	法治宣传活动多样性	≥3种	3种%	6
	社会效益指标	干部法治素养	提升	提升	6
	社会效益指标	法律问题处理率	100%	100%	6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100%	6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无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 2021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填报日期：2022年4月21日

项目名称	行政审批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项目实施单位		政务服务科、政策法规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03.4	103.4	100.00%	20

项目绩效总目标 (20分)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全年表格印刷总数达 41500 份，行政审批证照印刷数量达 78100 份，年印刷次数达 4 次，政务大厅拟设置 111 个对外服务窗口，专家评审月均 2.3 件，年评审 27 件以上，审批局大厅年办理各类审批服务事项 31 万件以上，行政审批办案数量达 12 件，行政审批及时率达 100%，保证日常对外服务、行政审批正常运行，完成全区行政审批工作，负责统一组织实施行政审批涉及的现场勘查、技术论证和社会听证等工作，保障行政审批事项的专家库、中介机构库的建设和管理规范性，对行政审批事项的审批流程进行调整和优化，群众满意度达 90%以上。			全年表格印刷总数达 41500 份，行政审批证照印刷数量达 78100 份，年印刷次数达 4 次，政务大厅拟设置 111 个对外服务窗口，专家评审月均 2.3 件，年评审 27 件以上，审批局大厅年办理各类审批服务事项 31 万件以上，行政审批办案数量达 12 件，行政审批及时率达 100%，保证日常对外服务、行政审批正常运行，完成全区行政审批工作，负责统一组织实施行政审批涉及的现场勘查、技术论证和社会听证等工作，保障行政审批事项的专家库、中介机构库的建设和管理规范性，对行政审批事项的审批流程进行调整和优化，群众满意度达 90%以上。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表格印刷数量	41500 份	41500 份	5
		数量指标	对外受理审批服务窗口个数	111 个	111 个	5
		数量指标	社会类、建设类审批专家评审数	≥27 件	20 件	3.7
		数量指标	审批局大厅年办事项数(含咨询)	≥31 万件	35.21 万件	5
		数量指标	行政审批办案数量	≥12 件	17 件	5
		数量指标	行政审批证照印刷数量	78100 份	78100 份	5
		数量指标	年印刷次数	4 次	4 次	5
		时效指标	行政审批及时率	100%	100%	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100%	4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审批工作正常运行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4
		社会效益指标	专家库、中介机构库的建设和管理规范性	提升	提升	4
		社会效益指标	行政审批事项流程	优化	优化	4
		满意度指标	接待群众满意度	≥90%	97%	4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专家评审需按照企业群众实际需求开展，在日常工作中会存在数量波动。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一是继续深化落实改革要求，不断提升政务大厅服务水平和服务效率；二是优化项目年度绩效指标设置，根据实际情况，科学预估绩效指标。
-------------	--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 2021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盖章）：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21 日

项目名称	一网通办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江汉区行政审批局		项目实施单位		大数据科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专项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3、上级转移支付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类型	1、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延续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3、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60.69	343.21	95.15%	19
项目绩效总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得分

(20分)		<p>每月至少对50台“好差评”设备进行一次维护，每月至少对68台24小时自助服务设备进行一次维护，设备故障率低于1%，深入推动24小时自助服务区建设，实现街道全覆盖，向全区新增市场主体约5000户提供免费刻章服务，免费邮寄户数达3500户，及时完成专业化档案整理工作，落实“一网通办”改革工作，积极拓展网上办事深度，深入推进“一事联办”，大力推进24小时自助服务终端建设，健全“好差评”评价机制，在推进线下“一窗”和线上“一网”的同时，积极提升政务服务效能，接待群众满意度达90%以上。</p>			<p>每月至少对50台“好差评”设备进行一次维护，每月至少对68台24小时自助服务设备进行一次维护，设备故障率低于1%，深入推动24小时自助服务区建设，实现街道全覆盖，向全区新增市场主体约5000户提供免费刻章服务，免费邮寄户数达3500户，及时完成专业化档案整理工作，落实“一网通办”改革工作，积极拓展网上办事深度，深入推进“一事联办”，大力推进24小时自助服务终端建设，健全“好差评”评价机制，在推进线下“一窗”和线上“一网”的同时，积极提升政务服务效能，接待群众“好差评”满意度达99.38%。</p>		20
项目年度 绩效指标 (6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好差评设备维护数	50台	50台	5	
		数量指标	24小时自助服务设备维护数	68台	68台	5	
		数量指标	好差评设备维护次数	≥12次	12次	5	
		数量指标	免费刻章服务户数	≥5000户	5248户	5	
		数量指标	免费邮寄服务户数	≥3500户	48479户	5	
		数量指标	24小时自助服务区覆盖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	设备故障率	≤1%	≤1%	5	
		时效指标	专业化档案整理及时率	100%	100%	5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7%-100%	95.15%	4.8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一网通办”工作落实率	100%	100%	5	
		社会效益指标	政务服务效能	提升	提升	5	
		满意度指标	接待群众满意度	≥90%	99.98%	5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由于邮寄费、刻章费为据实结算，付款存在延迟，导致21年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略低于97%。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无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B/A），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A/B），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未达成预期指标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 $\geq 80\%$ ）、80%-50%（ $\geq 50\%$ ， $< 80\%$ ）、50%-0%（ $< 50\%$ ）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以资金额度为权重，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公开咨询电话：027-85753196